

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

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银河证券”或“保荐机构”）作为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浪潮信息”或“公司”）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，根据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20 年修订）》等有关规定，就浪潮信息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（一）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20]35 号文核准，公司以总股本 1,289,252,171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配售 1.2 股，配股价格为 12.92 元/股，共计配售 151,866,908 股人民币普通股（A 股），募集资金总额 1,962,120,451.36 元，扣除发行费用后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,943,267,136.54 元。以上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3 月 19 日到达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业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验，并出具和信验字（2020）第 000003 号《验资报告》。

公司按照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》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，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，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户名	银行	账号	初始存放金额	截止日余额
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	浦发银行济南自贸区支行	74130078801400001017	1,346,017,136.54	已销户
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	招商银行济南分行和平路支行	531900029610906	600,000,000.00	已销户

注：初始存放金额包含发行费用 2,750,000.00 元。

（二）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

2020年1-12月，公司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153,829.40元，使用募集资金1,943,267,136.54元，其中补充流动资金1,343,267,136.54元，偿还银行贷款600,000,000.00元，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153,829.40元，期末余额0元。

为了最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，降低公司财务费用，提升公司经营效益，公司将上述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扣除银行转账手续费后余额153,829.40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，并于2020年4月份办理完成了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20年修订）》及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配股发行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不足500万元且低于募集资金净额的5%，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

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，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利益，公司修订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，并于2014年2月12日经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。2016年修订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，并于2016年4月20日经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通过。对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公司及保荐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3月19日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和平路支行签署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；前述协议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，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存放、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，并履行了相关义务。

2020年1-12月，公司在募集资金存储、使用和管理过程中严格按照《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和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等规定执行，保持与保荐机构的沟通，并接受保荐机构的监督，不存在违反管理办法和协议约定的情形。

三、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(一)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

编制单位：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募集资金总额：196,212.05						2020 年 1-12 月投入募集资金总额：194,326.71				
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：无						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：194,326.71				
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：无										
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：-										
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	是否已变更项目（含部分变更）	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	调整后投资总额（1）	2020年1-12月投入金额	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(2)	截至期末投资进度（%）(3)=(2)/(1)	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	2020年1-12月实现的效益	是否达到预计效益	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
补充流动资金项目	否	134,326.71	134,326.71	134,326.71	134,326.71	100.00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
偿还银行贷款项目	否	60,000.00	60,000.00	60,000.00	60,000.00	100.00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
承诺投资项目小计		194,326.71	194,326.71	194,326.71	194,326.71					
超募资金投向	不适用									
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（分具体项目）	不适用									
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	不适用									
超募资金的金额、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	不适用									
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地点变更情况	不适用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方式调整情况	不适用
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 况	不适用
用闲置募集资金暂 时补充流动资金情 况	不适用
项目实施出现募集 资金结余的金额及 原因	不适用
尚未使用的募集资 金用途及去向	不适用
募集资金使用及披 露中存在的问题或 其他情况	无

四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

浪潮信息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。

五、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浪潮信息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。

六、保荐机构核查意见

保荐机构通过资料审阅、银行账单核对等方式，对浪潮信息募集资金的存放、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。主要核查内容包括：查阅核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、募集资金账户销户证明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支持文件等资料。

经核查，本保荐机构认为：浪潮信息募集资金 2020 年度使用情况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20 年修订）》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，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保荐机构对浪潮信息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。
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》之签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



王 飞



郭玉良

